巨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《巨野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》的通知

巨政办发〔2023〕6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持续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工作要求，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公布<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>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3〕5号）、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<山东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>的通知》(鲁政办发〔2023〕4号)和《菏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<菏泽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>的通知》(菏政办发〔2023〕12号)有关精神，依据《巨野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》（巨政发〔2022〕11号），修订形成《巨野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》，经县政府同意，现予公布。

各镇街、各部门要认真落实《巨野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》，及时调整完善本级、本部门行政许可事项清单、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，严格依照清单实施行政许可，不断强化实施情况动态评估和全程监督，扎实有效做好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工作。

附件:巨野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

巨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5月2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：巨野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)